

附件

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行政执法检查计划一览表

序号	检查主体	检查对象范围	检查方式	检查项目	检查比例
一、日常检查					
1	上海市医疗保障局	定点医疗机构(常规检查)	实地检查	聚焦医学影像检查、临床检验、康复理疗、麻醉等重点检查领域；以及高值医用耗材、血液净化等，医疗机构内部管理、专门机构及人员配备等重点检查内容。	从全市规模较大约 20 家市级三级公立医疗机构，按照检查比例 30%，确定被检机构。
2	上海市医疗保障局	定点医疗机构(飞行检查)	实地检查	1.聚焦重症医学、麻醉、肺部肿瘤等重点领域，查处违法违规、欺诈骗保问题； 2.聚焦骨科、血液净化、心血管内科、检查、检验、康复理疗、药品、耗材等以往年度曾开展重点检查、下发问题清单开展自查自纠的领域，检查是否已全面自查和整改； 3.历年常规、专项、自查检查情况“回头看”，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对照问题清单进行核查，重点关注以往年度检查发现的问题是否仍然存在，是否整改到位；	对全市各区公办和社会办定点医疗机构按照 2023 年基金结算排名各前 5，剔除 2022、2023 年已被国局、市局飞检的机构形成被检机构库，按照检查比例 20% 确定被检机构。
3	上海市医疗保障局	定点零售药	实地检查	重点核查是否存在虚假购药、参与倒卖医保药	对全市各区定点零售药店

	保障局	店（飞行检查）		品、串换药品、诱导消费等违法违规行为。	2023年基金结算排名前5，剔除2023年已被国局飞检的机构形成被检机构库，按照检查比例40%确定被检机构。
4	上海市医疗保障局	定点护理服务机构	数据分析结合实地检查、远程视频抽查等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定点护理服务机构长护险相关管理制度，人员管理，财务管理等情况； 2. 长护险基金结算情况，是否存在违规享受待遇、违规结算、服务信息和签到信息上传不符或不规范、未按长护险规定比例结算等违规行为； 3. 是否存在虚假服务、虚假结算等欺诈骗保行为。 	结合服务时长不足等疑似违规数据筛选条件形成被检机构库（预计约50家），按照检查比例32%确定被检机构。
二、专项检查					
5	上海市医疗保障局	定点医疗机构检查	实地检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聚焦重点领域，查处违法违规、欺诈骗保问题； 2. 聚焦以往年度已经重点检查、下发问题清单开展自查自纠的领域，检查是否已全面自查和整改； 3. 历年常规、专项、自查检查情况“回头看”，对发现的普遍性问题对照问题清单进行核查，重点关注以往年度检查发现的问题是否仍然存在，是否整改到位。 	通过智能监管系统预警模块，根据2023年各区中医门诊部、内设医疗机构费用增长过快、预警风险值高等情况筛选确定被检机构。
6	上海市医疗	居保少儿住	实地检查	核查2023年度居保少儿住院违规情况。	根据定点医疗机构居保少

	保障局	院情况检查			儿住院结算量等情况筛选 确定被检机构。
--	-----	-----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